

证券代码：300087

证券简称：荃银高科

公告编号：2020-054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荃银高科	股票代码	30008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庆一	苏向妮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8 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98 号	
传真	0551-65320226	0551-65320226	
电话	0551-65355175	0551-65355175	
电子信箱	winallseed2013@163.com	winallseed2013@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优良水稻、玉米、小麦等主要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繁育、推广、服务，以及利用公司优质特色品种带动的订单农业业务。成立十几年来，公司一直坚持走“以科研为源头、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种业技术创新之路，持续培育和推广了一系列优良农作物品种，并不断向产

业链下游拓展，积极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为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增效发挥了积极作用。目前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杂交水稻、杂交玉米、小麦、棉花、油菜、瓜菜等农作物种子，销售区域覆盖华中、华东、东北、华北、西南、西北等国内主要农作物种植区域及东南亚、南亚、非洲等境外地区；利用公司优质特色品种带动的订单农业产品主要供应给国内用粮、养殖等企业。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仍然以农作物种子研发、繁育、推广及服务业务为主，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① 新品种研发模式

科研创新是种业企业生存与发展之本，成立之初公司即确立“科技先行”的发展原则，充分利用各类资源，实施“以自主研发为主，与国内科研院所、高校及种子企业横向合作为辅”的新品种研发模式，经过多年不懈努力，逐步建立了以公司为主体的育种体系。

A. 育种条件

育种是种业公司发展的核心，需要种质资源、育种基地、育种技术设备和科研团队。为保持公司科研实力，提升创新能力，公司研发投入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2017-2019年，公司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77%、6.88%、4.81%。公司成立了荃银农业科学院，下设水稻研究所、玉米研究所、经作研究所、分子检测中心、国际研发中心等部门，并逐步建立了“农业部杂交稻新品种创制重点实验室”、分子育种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安徽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准登记备案安徽省院士工作站，报告期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在合肥南岗、海南三亚等多处建有稳定的科研育种基地及覆盖主要生态区域的生态测试网络，打造了一支稳定的高素质科研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种质资源。

在加强自主创新平台建设的同时，公司也重视与科研院所的交流、合作。2016年公司联合国内6家技术领先的科研院所创立了“国家水稻商业化分子育种技术创新联盟”（以下简称“创新联盟”），主要开展以水稻为主的农作物分子设计商业化育种及相关技术研究，为科研发展搭建更高端的平台。创新联盟成立3年多以来，在激发联盟主体间优势互补、协同协作，凝练共同任务，联合解决重大问题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示范引领作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创新联盟被农业农村部认定为“首批国家农业科技创新联盟”，同时也是首批认定的“标杆联盟”。报告期，为进一步深化创新联盟建设工作，强化科企合作紧密度，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联合创新联盟的部分科研单位或科研人员共同投资设立了控股子公司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技术有限公司，中科荃银主要致力于将国内农业基础研究成果与应用研究有机紧密结合，解决农业生产及品种选育中的痛点、难点问题，满足种植户及消费者“好种、好吃”需求，这对提升公司水稻科研育种创新能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同时，公司还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稻研究所、浙江大学、华中农业大学、安徽省农业科学院等多家科研院所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共同开展优良品种培育，加快推动成果转化、助力种子业务发展。

B. 育种程序

根据市场需求确定育种方向及目标；收集种质资源，创制育种材料；选育优质、高产、抗逆亲本；新组合测配、观察、评比、推荐参加各级区域试验；新组合示范、展示。

C. 育种周期

一般而言，从收集种质资源、创制新材料，到选育出新品种需8-10年，如果利用分子育种技术可缩短3-4年；若公司已有成熟亲本，新品种选育则需3-5年。

D. 品种所有权归属

公司水稻品种绝大多数为自主选育，其品种所有权完全归公司所有；部分与科研院所、种子企业等合作选育的品种，其品种所有权为公司与合作方共有，各自权属比例通过合同进行约定。公司玉米品种随着玉米种子产业的不断发展，自主选育品种数量不断增加，基本摆脱了发展初期主要通过购买方式取得市场商业化育种成果生产经营权的局面。小麦品种主要来源于市场商业化育种成果，公司购买取得其生产经营权。

E. 研发模式的风险

在“自主研发为主、横向合作为辅”的研发模式下，对公司自身研发实力的要求较高，公司需要对符合市场需求的品种选育方向或变化趋势具有高度的前瞻性，具备足够的种质资源和充分必要的育种条件，以及较高业务素质的科研团队，还需建立科学合理的科研工作激励机制，始终保持科研团队的创新优势和整体实力，并建立公司科研成果保障体系。

② 生产模式

A. 生产模式及过程

公司种子生产主要采取“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即委托代制模式，具体生产组织过程如下：公司根据销售计划制定当年种子生产计划，包括生产数量和制种面积，并合理分配各区域制种基地；根据制种商

资质、信誉、财产状况、资源优势，并结合基地的气候、土壤和种植习惯进行筛选、提名、组织调查，最终确定制种商名单；与各区域受托制种商签订种子生产合同，约定委托制种面积、数量、结算价格和种子质量要求等；公司负责提供制种亲本材料，对整个制种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与指导；受托制种商负责制种面积落实、制种区隔离、技术指导等大田制种工作，确保生产的种子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种植户负责按照技术要求生产种子；种子成熟后，受托制种商统一收购并运送至公司或公司指定仓库进行预入库，预入库时公司按袋抽样，对种子的发芽率、净度、水分、纯度四项指标进行检测，其中纯度指标室内检测结果仅作参考，最终以田间鉴定结果为准；检验合格的种子可正式入库。

B.生产模式的风险

由于种子生产整个过程都在大田进行，因此种子的产量质量受异常气温、旱涝、病虫害等自然条件的影响较大。此外，受托制种商的技术指导是否得当，种植户是否严格按照技术要求落实到位等也会对种子生产造成一定影响。按照行业规则，如果是天气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公司、制种商和种植户三方协商，共同承担损失；如果是受托制种商或种植户管理问题造成的损失由制种商自行承担。

C.采购模式

公司所采购的物资主要为种子包装物。种子包装物主要是根据全年销售计划制定包装物采购计划，包装物供应商的选择主要采取招标方式确定，确保优质优价。

③销售模式

A.销售模式及其运作方式

公司立足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开展销售业务。

国内销售采取的主要是经销商销售模式。每年下半年，公司与各区域经销商签订经销协议。经销商根据公司规定的提货价预付货款后提货，按公司统一规定的零售价将种子发至终端种植户，一般在次年5月下旬前完成。整个经营季节（即种子销售季节）结束后，公司根据确定的结算价和当年的销售政策与经销商结算货款。如果出现经销商退货情形，公司将按照一定的退货量标准接收退回的种子，并及时进行拆包入冷库越夏处理；对超出标准的退货则向经销商收取拆包费用，从而有效降低经销商盲目提货导致的大比例退货风险。

国外销售方面，公司一般在每年2月份之前根据不同国家和地区客户的不同需求制定好种子出口计划，签订销售合同，客户开立信用证后，公司根据客户时间进度要求组织种子加工、包装、发运，付款结算方式以信用证为主。国外销售在种子发货后即实现了最终销售，不存在退货情形。

B.销售模式的风险

一方面，经销商在销售公司产品的时候，可能也会销售其他同行业公司产品，公司产品能否作为重点销售对象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对此不能完全控制；另一方面，经销商销售的其他同行业公司产品质量良莠不齐，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可能会波及公司产品，影响正常销售。

C.销售模式的变化

为适应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以下合称“大户”）等客户群体持续增加的行业形势，公司依托互联网平台等建设了直供渠道，开展“公司+大户”的营销模式，同时加强服务型营销，通过为大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一体化服务，建立农业生产全程化服务体系，促进销售模式转变。

④仓储管理模式

A.种子入库

每年的种子收获季节，仓储部接到生产部发出的入库通知单后开始接收种子，首先根据随货清单及入库通知单检查种子件数、名称、规格、数量、重量等，然后对符合公司仓储管理规定的种子办理预入库手续，卸货的同时公司按袋抽样进行种子质量检测。待检测合格报告出具后，由生产部开具采购入库单，仓储保管员复核种子名称和数量，办理入库审批手续，合格种子方可进入仓库贮藏。

B.贮藏期间的管理

由于种子是生命活体，在仓储贮藏期间会因自身的呼吸作用产生许多热量，为加强气体交换，促使种子降温散湿，公司采用自然通风的方式适时通风。如遇阴雨潮湿天气时，及时关闭门窗，防止潮湿空气进入仓库。根据季节变化，公司还会定期检查种子的含水量、发芽率、虫鼠害等情况，在每年包装淡季彻底进行熏仓杀虫及入冷库处理，确保贮藏种子的安全及品质。

C.仓库盘点

为确保贮藏种子数量的准确性，公司会在每年8月份及年末时分别实施两次全面的仓库盘点。盘点工作由仓储部、财务部、审计督查部及年度审计机构人员共同参与完成。实物盘点完成后，将盘点结果与财务信息系统的记录进行核对，出具盘点差异报表，财务部依据盘点差异报表进行盘盈盘亏处理。

除以上种子业务外，公司在报告期内新拓展的订单农业业务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公司利用自身品种、技术、品牌等优势，与粮食加工企业、养殖企业等确立市场需求订单；与合作社、种植大户等合作，落实大田种植任务，同时为其提供专用种子及技术服务等。

订单农业业务的开展需要公司具备高效的专用品种研发能力，同时公司需做好资金风险控制，提高资金周转率。

(3)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在种子行业竞争激烈、毛利下降、盈利空间不断被挤压的严峻形势下，公司业绩依然保持逆势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5,366.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7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57.7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8.43%。良好的业绩主要得益于以下几方面：

①研发实力稳步提升，优良品种获得市场广泛认可。研发和品种创新是种子企业参与市场竞争的核心因素。为此，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自主创新能力和深化校企合作并举，研发实力稳步提升，强有力地保证了公司优良品种的层次性与延续性。公司水稻产品现已形成徽两优、荃优、荃两优、荃香优、荃早优、Q两优、银两优、荃粳优等8大系列，覆盖两系及三系、中粳及晚粳、粳粳型杂交稻等诸多类型品种，抗性、耐高温性、熟期、适应性、易制种等性状突出，能够满足长江流域不同水稻种植区域的需求。其中荃优丝苗、荃优822、荃优851、荃优1606、荃两优丝苗、Q两优丝苗、银两优丝苗等多个品种米质优、综合性状稳定，符合当前市场对品质的需求而受到广大客户的高度认可；徽两优898、徽两优822等徽两优系列品种抗倒性突出，适合移栽或作为直播稻、机插稻、虾田稻种植，尤其适合空闲田种植。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玉米品种也陆续投放市场，主推品种全玉1233、荃玉18、荃玉189等高产稳产、抗性突出，在黄淮海区域市场销售增长明显；特色玉米品种庐玉9105产量高、干物质和淀粉含量达到高品质青贮玉米标准，作为青贮玉米品种进行市场开发前景良好。后续公司还将有多个玉米新品种通过国家或省级审定。丰富的优良品种储备为公司业绩稳步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

②营销发力，市场销售持续上升。报告期，凭借近年来较高的产品及品牌市场认可度，公司进一步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保持市场销售上升趋势。公司紧盯市场需求，把握品种特征特性，做好品种定位规划；突出重点市场精耕细作，紧抓标杆客户，强化荃银高科品种在核心市场的主导地位；加大对品牌及品种的宣传力度，与电视、广播等媒体加强合作的同时，积极运用自媒体开展微传播，构建“好品种、荃银造，荃银种、放心种”及“逆势起飞看荃银”的宣传主线，大力宣介品种的特征特性和适种范围；通过张海银种业基金会平台，积极投身扶贫项目等公益活动，进一步提升荃银品牌及品种知名度和美誉度，展现公司及荃银品牌良好的社会形象。以上营销措施的大力推进，对公司市场销售增长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报告期，公司实现各类农作物种子销量5,522.83万公斤，同比增长10.27%。

③新业务取得初步进展，推动规模增长。报告期，荃银高科不断整合农业产业链资源，加强与下游品牌公司合作，积极创新发展模式，开展订单农业，延伸种业产业链，打造产业闭环，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报告期，公司与知名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订单农业业务取得初步进展，合计实现销售收入22,414.30万元。

④收购两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增厚业绩。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水稻种子产业布局，同时促进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报告期，公司收购了两家子公司皖农种业、荃银科技的少数股东权益。皖农种业和荃银科技2019年度均超额完成业绩目标，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72.51万元。

(4)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地位

①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自2011年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现代农作物种业发展意见》出台以来，种业作为国家战略性、基础性核心产业的地位得以明确，支持种业发展的政策体系、法律法规制度体系等日益完善，推动着我国种业在体制机制改革、发展环境改善、企业总体实力与自主研发能力提升等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种业进入大变革、大发展的新阶段。以基因组学、全基因组选择等为代表的新育种技术快速发展及应用；种企兼并重组持续活跃，一批规模小、研发水平落后的企业逐步被淘汰或被兼并，具备“育繁推一体化”经营能力的龙头企业迅速成长；种业市场规模达到1,200多亿元，位居世界第二。但当前我国种业发展还存在诸多不足，突破性品种缺乏，同质化竞争严重，行业库存高；种子企业多小散弱状况依旧，自主创新力、持续发展力、国际竞争力等有待进一步提升；种业向农业服务延伸刚刚起步，基础薄弱；同时，我国种业进一步扩大开放，内资种企还将面临全球化竞争的挑战等，现代种业发展任重道远。

当前我国种子行业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A.种企数量有所回升，但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

近年来，在国家一系列提高种子企业设立门槛、鼓励优质种企积极开展自主研发、促进行业整合的政策引领下，我国种子行业整合速度明显加快，大型种业企业顺势而为，加速并购优质标的，整合资源，提升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推动企业迅速发展壮大，并出现了一批年销售额超10亿元的骨干企业；不具备竞

争优势的中小型种子企业被市场淘汰,或被并购,全国种子企业数量同步减少并呈现出阶段性特点,由2010年8,700多家减少到2016年的4,316家,2018年又回升到5,808家,从不同作物种子企业看,主要系瓜菜种子企业数量增加所致。虽然种子企业数量有所回升,但市场集中度还在不断提高,资本、技术、信息等加快向大型种业企业聚集。然而与全球种业市场相比,国内种子行业集中度还有待进一步提升。

B. 市场低迷,种企盈利空间受到挤压

一方面,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及农业由总量扩张向质量效益提升转变,国家连续调减玉米、水稻种植面积,同时改革玉米临时收储政策并逐步降低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格,农产品价格不断下降,种植积极性降低,行业持续低迷。

另一方面,品种井喷,但突破性品种缺乏,市场竞争加剧。自2014年农业部深化品种审定“放管服”改革以及随后新《种子法》实施以来,除原有的国审和省(区)审外,增设的绿色通道、联合体试验、同一生态区引种备案等渠道大幅度提升了品种审定速度。2017年以来,新审定品种数量呈现爆发式增长,2018年维持井喷之势。虽然市场新品种多,但真正的突破性品种缺乏,同质化程度高,种子供给过剩严重,市场竞争极度激烈,企业通过提价提升盈利空间的难度加大,同时竞争加剧导致销售费用等成本加大,盈利空间被进一步挤压。

C. 农业服务业务快速发展

随着我国土地流转加速推进,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规模化经营主体不断增加。出于对生产稳定及利润最大化的追求,规模化经营主体需要更加专业化、综合性、标准化的服务。面对行业下游的新形势、新变化,种企积极推进经营模式创新,加快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围绕深入农业生产全过程,为规模化种植户提供优质种子等农资供应、种植技术服务、市场信息服务、购销流通、金融等全方位、综合性、专业化、标准化的全程化解决方案,打造产前、产中、产后的一体化服务机制,在实现种子销售的同时,获得其他增值服务收入,从而推动企业盈利能力的全面升级。农业服务业务将是未来种子企业与时俱进变革经营模式,实现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

D. 转基因安全证书发放有望推动行业格局重塑

当前,以基因组学为代表的生物育种技术迅速推进,农业农村部科技教育司已于2020年1月21日发布2019年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证书(生产应用)批准清单,其中包括两个转基因玉米品种。未来如果转基因种子商业化,国内品种有望在抗性、品质及产量等方面得到提升,种子的价值也将大大提升。同时由于生物育种技术投入大、技术壁垒高,具备相关技术的企业竞争优势会显著放大,可能会加速行业集中度提升,种业竞争格局将会重塑。

E. 种业对外开放水平逐步提高,种企“走出去”步伐加快

2018年4月11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要求围绕种业等重点领域,深化现代农业对外开放。2018年6月10日,国务院印发《关于积极有效利用外资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要求取消或放宽种业等农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在上述政策推动下,我国种业对外开放水平将逐步提高,优势种企将加大“走出去”步伐,从种子贸易、投资合作、技术转让、资源整合等方面加快海外布局,积极参与国际竞争。与此同时,国外种业巨头也加快在中国本土深耕布局。在“引进来”与“走出去”双轮驱动下,未来我国本土种子企业将进一步参与国际合作与竞争,以国际化视野在全球范围内实现资源整合,充分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进一步做大做强,实现从封闭型发展向开放型发展,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

② 公司地位

公司是首批获农业部颁证的农作物种子“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第六批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合肥市重点龙头企业,是农业部和地方政府重点支持的种业企业之一,被中国种子协会认定为“中国种业信用明星企业”。公司农作物种子综合实力居全国前三位,其中杂交水稻种子业务居全国第二位,海外业务居国内同行业前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1,153,661,613.91	910,315,372.50	26.73%	947,465,89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577,409.98	68,322,856.43	38.43%	62,461,91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027,205.32	55,036,749.54	39.96%	52,857,33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5,286.24	145,675,505.57	-91.21%	135,745,441.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16	37.50%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7%	8.44%	5.03%	8.50%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729,688,942.68	1,906,177,241.30	-9.26%	1,587,560,58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529,122.97	800,709,412.98	-39.86%	736,403,907.3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0,070,162.81	74,825,293.21	102,141,541.71	836,624,61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75,231.12	-12,397,037.99	-24,642,886.20	123,442,10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78,560.36	-20,942,784.76	-27,447,773.16	120,839,202.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509,464.21	-57,913,469.34	269,293,863.59	-62,305,643.8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化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0%	92,520,965	0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7%	60,964,596	0			
张琴	境内自然人	8.26%	35,550,408	26,662,806	质押	35,235,041	
贾桂兰	境内自然人	7.73%	33,247,572	0	质押	22,9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融轩股权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28,170,35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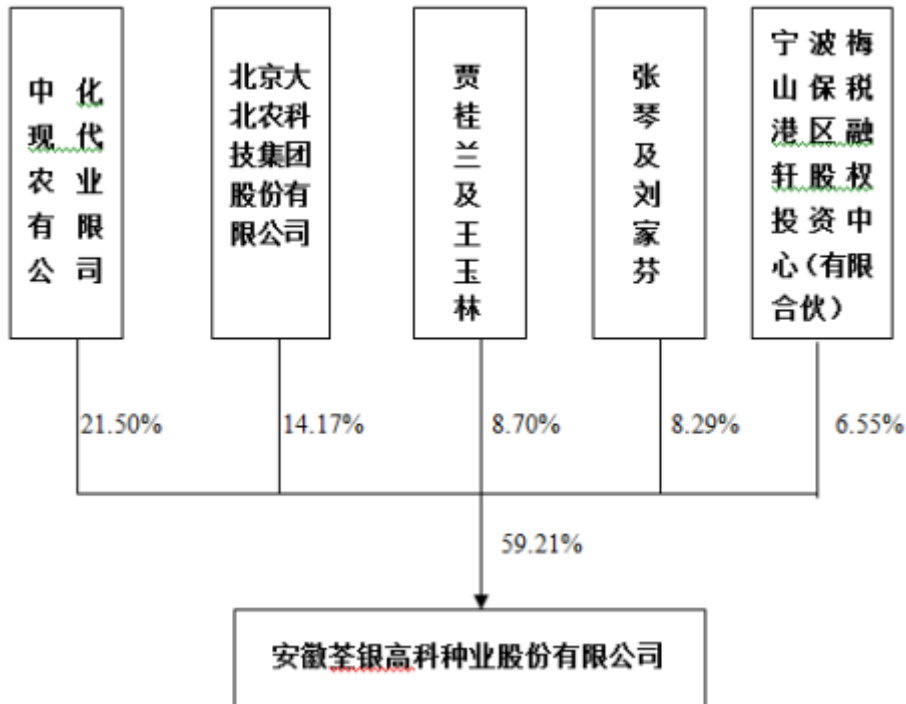
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高健	境内自然人	3.42%	14,738,397	0		
陈金节	境内自然人	2.06%	8,856,829	0		
张从合	境内自然人	1.64%	7,075,532	5,306,649		
胡军	境内自然人	1.61%	6,947,847	0		
许教源	境内自然人	1.61%	6,918,41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安排。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我国种业发展面临的形势错综复杂，既有机遇也有挑战。一是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深化，推动农业由产量数量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种业作为农业发展的“芯片”，肩负新使命新任务；二是以基因组学、大数据、互联网、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种业科技革命和以企业兼并重组、产业链全程服务为特征的产业变革迅速推进；三是我国种业开放进一步扩大，本土种子企业还面临全球化竞争、交流与合作；四是行业低迷，同质化严重，库存压力突出，市场竞争极度激烈，企业盈利能力下滑等，在多种因素共同作用下，我国种业正在发生深刻变革。

在行业风云变幻的同时，在各方股东支持下，公司于2019年1月顺利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组建起新一届管理层，并全面步入崭新的发展阶段。

面对内外部新形势、新变化，公司全体员工在新一届董事会的带领下与时俱进，积极应对行业变革与挑战，紧紧围绕“未来进入世界种业前十强”的战略目标及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强化创新理念，构建创新机制，深挖市场潜力，大力推进科研、生产、经营等各项工作开展，在行业寒冬中成功实现逆势增长，创下自公司成立以来的最好业绩。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366.1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57.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8.43%。公司业绩稳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主推杂交水稻、玉米品种市场表现良好；同时收购荃银科技、皖农种业两家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报告期，公司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如下：

（1）推进科研创新能力建设，强化育种核心优势成效显著

持续的科研创新能力是公司稳步发展的根本。报告期，公司一如既往将加强科研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一方面公司继续加大科研投入力度，完善分子育种实验室、组培室等平台建设；加强科研管理体系建设，强化荃银农科院的育种核心功能，同时加强研发投入预算管理，着力提升研发产出效率；建立中长期科研人才引进、培养及激励机制，打造稳定且研发水平高的人才队伍；积极开展分子育种技术与储备，探索运用基因组学技术指导快速精准选育品种及其相关技术方法。另一方面，公司绿色通道及联合体新组合的筛选、参试等工作也在加快推进，公司牵头成立的南方稻区企业水稻区试联合体本期新增长江上中游中籼迟熟组和麦茬水稻组生产试验，并承担了长江中下游中籼迟熟组、麦茬水稻组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切实提升了新品种审定效率，为营销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为加快推动公司育种技术转型升级，在坚持自主创新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国内科研院所、高校等科研机构交流与合作。水稻育种合作方面，公司探索实施科企深度融合新机制，致力于打造固定平台推进育种技术转型升级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报告期，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国家水稻商业化分子育种技术创新联盟”（以下简称“创新联盟”）的部分科研单位或科研人员共同投资设立了注册资本1,000万元的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为中科荃银的控股股东。中科荃银的成立，是科企深度融合的重要探索，对推进种业科技创新和荃银高科水稻育种转型升级，提升核心竞争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玉米育种合作方面，公司继续加强与北京市农林科学院玉米研究中心等的密切合作，不断提升玉米育种技术水平，预计后续将不断会有新品种通过审定并投放市场。同时，与浙江大学等科研院所共同承担的农业部“转基因抗虫玉米‘双抗12-5’产业化研究项目”已实施完毕，相关验收材料已报送至农业部，同时公司已按项目要求创制了抗虫性状突出、综合性状优良的转基因玉米品种（系），对公司下一步玉米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随着科研创新能力建设的深入，公司研发效率不断提升，创新成果更加丰富。报告期，全年新增授权的植物新品种权9项：新优丝苗、荃两优丝苗、全两优一号、全2S、全两优鄂丰丝苗、中粳糯588、粳糯795、皖农6006、荃银吉祥；新增授权的发明专利1项：种子储藏仓及其使用方法（专利号：ZL201611066374.9）；新增商标27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自主或合作选育方式新增审定的水稻品种53个（国审23个），玉米品种13个（国审1个），通过登记或省级认定的瓜菜品种49个。另有一批新组合已报审定或正在参加区试。公司水稻、玉米、小麦等品种审定或参试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类别	名称
新审定品种	国家审定	<p>水稻：荃两优851、Q两优851、荃优5108、银两优851、荃优822、荃优丝苗、荃优华占、Q两优丝苗、九优粤禾丝苗、荃优665、荃优259、荃优合莉油占、荃优548、荃优683、荃优466、荃优220、荃优510、荃优489、荃优458、蓉优丝苗、川浙优丝苗、欣25优801、欣两优二号；</p> <p>玉米：铁研627。</p>

	省级审定	<p>水稻：荃川优4720（四川）、荃9优2117（四川）、五优071（广西）、荃优665（广西）、荃香优136（广西）、荃优123（广西）、宏泰优621（广西）、显两优822（广西）、荃优0861（广西）、徽两优898（广西）、荃优华占（广西、贵州）、荃优164（福建）、荃优699（福建）、荃优639（福建）、九优808（湖南）、荃优106（江西）、荃优雅占（江西）、荃优16（江西）、荃9优801（贵州）、荃优丝苗（贵州）、全两优楚丰丝苗（湖北）、全两优华占（湖北）、荃优412（湖北）、荃优967（湖北）、荃优7810（湖北）、忠605S（湖北）、荃优6号（9优6号）（河南）、荃优259（安徽）、荃9优5号（安徽）、荃优136（安徽）、荃优801（安徽）、荃两优丝苗（安徽）、喜两优丝苗（安徽）、巧两优丝苗（安徽）；</p> <p>玉米：鼎玉928、荃玉508、欣隆Y1733、欣隆Y1702、铁研388、荃研2号、铁研919、铁研166、ED915、DH918、金世纪616、东昌4703。</p>
完成试验程序、待报审品种	申报国家审定	<p>水稻：筑两优427、荃两优95占、徽两优丝苗1号、全两优5号、忠两优丝苗、全两优丝苗、超两优鄂晶丝苗、荃优鄂丰占、欣两优一号（长江上游中粳迟熟组、长江下游中粳迟熟组）、欣两优二号（长江上游中粳迟熟组）、荃优280、深两优五山丝苗、荃两优069、创两优106、创两优丝苗、九优粤禾丝苗（上游中粳）、徽两优绿丝苗、荃优169、Q两优165、银两优606；全两优1822、荃优60；</p> <p>玉米：荃研1005、荃研1006、徽甜糯1号。</p>
	申报省级审定	<p>水稻：越两优丝苗、筑两优27占、特优685、荃优2420、伍两优鄂莹丝苗、超两优全赢占、忠两优鄂晶丝苗、忠两优618、超两优586、全两优158、全两优18、荃优鄂晶丝苗、鄂丰占、鄂莹丝苗、银两优鄂丰丝苗、鄂香优418、香优鄂丰丝苗、鄂两优鄂丰丝苗、鄂两优258、超两优全香占、两优506、欣两优三号、中粳糯588、华粳123、九优386、中禾优1号、Q两优155、吉优华占、荃9优106、徽两优丝苗（广西桂南晚稻）、全两优鄂丰丝苗、银两优822、E两优501、银58S；</p> <p>玉米：铁研369、荃研1807、荃研1001、荃科玉900、徽甜糯1号、徽彩甜糯3号、鼎玉158（湖南省）、华安玉2号（安徽省联合体）、华安玉5号（安徽省联合体）、荃超606。</p>
组合参加区试情况	国家区试	<p>水稻组合： 61个组合</p> <p>玉米组合： 7个组合</p>
	省级区试	<p>水稻组合： 55个组合</p> <p>玉米组合： 23个组合</p> <p>小麦组合： 21个组合</p>

此外，报告期，公司杂交水稻品种荃优822被评为“2018年安徽省优质食味品质籼稻品种”，中禾优1号被评为“2018年安徽省优质食味品质籼稻品种”；控股子公司华安种业“氮高效抗逆强优势恢复系选育研究与应用”项目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湖北荃银获得“湖北省水稻生物育种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资格；瓜菜公司西瓜品种创制团队被授予“庐州产业创新团队”称号。

（2）深化经营目标责任管理，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品种推广达到预期

面对行业低迷、竞争异常激烈的严峻形势，为充分调动经营团队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力争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继续深化经营目标责任管理机制，建立健全配套考核机制，实施年度经营目标考核细则，

将目标完成结果与个人激励充分挂钩，激发经营团队战斗力，并加强对各经营主体经营目标推进过程的考核监督，确保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同时，公司采取了多项营销措施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如为扩大市场覆盖区域，在原有市场基础上做增量，公司在总部增设营销中心，拓宽营销渠道；适时调整竞争策略，针对不同市场区域推行更加精准的营销策略，做精做细各项营销举措，推动公司产品销售再上新台阶；加强市场管控，坚持规范市场行为，维护市场秩序和利益格局，防止并杜绝恶性、无序竞争对渠道的冲击，确保销售工作有序推进及畅销品种能够长销；与金融机构合作，高效、快捷地帮助荃银高科合作伙伴解决资金需求，实现与合作伙伴共赢的目标。

在以上营销举措的共同作用下，公司主推品种市场表现良好，推广达到预期。报告期，公司水稻种子销量达到2,071.14万公斤，销售收入68,705.3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88%；玉米种子销量达到946.24万公斤，销售收入11,384.8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95%。

(3) 海外育繁推一体化战略稳步推进，国际业务竞争力不断提升

报告期，公司继续以子公司荃银科技为海外业务开拓主体，充分发挥国内外两个市场、两种资源优势，持续加大对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尼、越南、安哥拉等东南亚、南亚、非洲地区的种子市场开发力度，种子贸易业务实力进一步提升，全年实现各类农作物种子出口414.43万公斤，较上年同期增长2.76%，种子出口收入10,455.7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86%。

在巩固种子贸易优势的同时，为实现国际业务可持续发展，荃银科技积极实施海外育繁推一体化战略，打造适应海外市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体系。荃银科技以海外建立的育种研发中心为基础，结合当地地质资源，加强自主研发或与海外种业公司合作育种，加快开展适应海外本土气候、土壤条件及市场需求的优良品种。截至报告期末，已有17个水稻或玉米品种先后通过孟加拉、安哥拉、印尼审定。海外制种方面，荃银科技在孟加拉、巴基斯坦、印尼建立了种子生产基地，开展本土化制种及本土化销售，以降低生产、销售成本及经营风险。荃银科技还充分发挥品种、技术、服务、品牌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开拓海外农场开垦、试种试验、种植技术服务等农业项目，海外业务覆盖领域及规模不断扩大。

同时，为夯实荃银科技海外业务先发优势，助推其加快走向海外育繁推一体化，报告期，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4,008万元收购了荃银科技40%少数股东权益，将荃银科技利益统一到集团公司层面，促使其借助公司资本平台，加快海外业务布局，推动海外业务规模及盈利能力的快速升级与持续发展。

经过持续深耕海外市场，公司的海外市场竞争力与影响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公司再次中标商务部援多哥农业第七期技术援助项目；因在非洲开展业务取得的突出成绩，成为世界银行西非农业生产发展计划（WAAPP）项目的杂交稻种子供应商；在孟加拉推广农作物良种、开展本土化品种选育和种子生产等工作得到该国政府领导的高度赞赏与肯定。

(4) 狠抓生产管控，确保质量优势

近年来，高温、台风、洪涝、病虫害等自然灾害频繁发生，种子生产工作面临较大挑战。为此，公司通过“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在海南、四川、贵州、福建、江西、安徽、江苏、河南、新疆、甘肃、内蒙古等十几个省建立了稳定的水稻、玉米、小麦等种子生产基地，有效保障了产能供给。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致力于种子质量的提升，确保产品竞争力。一是从源头抓起，公司将使用高纯度亲本种子作为提升种子质量的首要条件，并设立专人负责亲本提纯和繁殖工作。二是严格按照“以销定产、产销结合”原则制定生产计划，即根据上年的销售情况，结合市场需求信息调研以及次年销售情况的预测，统筹安排种子生产规模，降低种子积压或缺缺风险。三是按照“大分散、小集中”原则合理布局生产基地，最大限度规避异常天气或病虫害对种子生产的影响。四是不断研究、总结、改进制种技术方案，并加大田间生产过程管控、实验室质量检测控制和种子加工、包装、运输流程管控。通过将质量管理落实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公司的种子质量得到了有效保障，为公司快速发展插上了强有力的翅膀。报告期，公司水稻、玉米、小麦等种子生产工作成效显著，种子产量高、质量优，且商品性好。

(5) 拓展业务发展新模式，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

报告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开展订单农业，促进品牌粮食生产，带动农业发展等相关文件的号召，充分发挥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作用，利用自有品种、技术、品牌等优势，联合粮食加工企业、规模性养殖企业，开展订单农业，拓展业务发展新模式，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公司已与国内品牌牧业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发展青贮玉米业务，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与国内知名粮食收购加工企业合作，为其提供优质大米、小麦粮食，拉动公司优质品种销售。本报告期，以上产业链业务共计实现销售收入22,414.30万元。公司还与中化现代农业在MAP（Modern Agriculture Platform）业务方面继续深入合作，为种植户提供种、药、肥一体化供应及粮食收储等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工作，推动农业服务业务不断发展。随着业务发展新模式的逐步推进，有望成为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及促进业绩增长的新路径。

(6) 强管理，降成本，增效益

报告期，公司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强化集团公司管控，降本增效促发展。具体如下：

①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为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与经营发展相匹配的中长期人才引进、培养与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长远发展，一是大力推进薪酬体系及结构改革，提升员工基本薪酬水平，显著增强了对人才的吸引力。二是加快建立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报告期，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公司正在加紧研究制定更加科学合理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方案，待方案成熟后将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披露。三是完善公司员工培训体系，建立更有针对性、实用性的常态化培训机制，促进员工业务知识、水平、综合素质等各方面能力的不断提升。

②优化企业管理体系方面。为适应公司快速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组织与人才发展战略，规范企业管理体系，公司对组织架构进行了全面梳理，建立总部二级部门管理机制，明确各级部门的定位，新组建子公司管理部、法务部，优化组合设立水稻管理部，使公司的组织架构更加简洁明晰、职能分工更加明确。

③信息化管理方面。为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提升风险管控水平，报告期，公司升级了信息化平台，可覆盖生产、经营、加工仓储、财务等各运营管理环节，有效提升管控效率。

④成本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资金管理辦法》等管控制度并加强落实执行力度，在全集团范围内推行全面预算管理、资金计划管理等，切实加强日常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成果、降低运营成本。

⑤子公司管理方面。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深入分析子公司实际运营发展情况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现阶段的子公司管控模式，即以子公司管理部为主体，健全子公司信息管理体系、经营绩效考核测评体系、实行全面预算管理等，不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在此基础上，对发展良好的第一梯队子公司，公司通过实施全面整合等手段促使其实现更大发展。报告期，公司共计使用自有资金30,154万元收购了两家控股子公司荃银科技、皖农种业的少数股东权益，以进一步增强母子公司协调发展，激发其创造更多利润。对处于发展中游的第二梯队子公司，通过树标杆、立榜样，强化管控等措施推动其力争上游。对部分管理薄弱、经营不善的第三梯队子公司，视情况采取调整管理团队、加强审计监督或处置清理等策略减轻公司整体业绩压力，报告期，公司通过转让股权及债权的方式处置了安徽荃银高盛投资有限公司，退出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领域。通过以上管控措施的落实，逐步促进子公司之间比、帮、赶、超，以实现整体良性发展。

(7) 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在加快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通过多种渠道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树立企业良好形象。报告期，在中国种子协会、中化农业、中国化工农化有限公司、先正达、荃银高科联合主办的2019中国种子大会上，公司作为主办单位之一精彩亮相本次大会，并就公司创新发展模式、现代青年农场主培养、种业走出去等进行了专题报告，获得了良好的反响。在中国种子协会国际合作分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上，公司副董事长张琴女士再次当选国际合作分会会长，分管海外业务的副总经理江三桥先生当选国际合作分会常务副秘书长，公司国际业务实力进一步获得认可。同时，公司还荣获第六批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安徽省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等荣誉。在抓好企业自身发展的同时，公司始终以实际行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大力开展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不断提升。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水稻	687,053,171.51	350,995,577.68	51.09%	10.88%	14.00%	1.40%
订单粮食业务	180,554,878.82	6,027,238.92	3.34%	238.03%	216.76%	-0.2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利润表科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变动幅度	变动说明
营业收入	1,153,661,613.91	910,315,372.50	26.73%	主要系粮食作物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718,312,192.48	517,893,065.32	38.70%	主要系粮食作物收入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4,577,409.98	68,322,856.43	38.43%	主要系因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主推杂交水稻品种市场表现良好；同时收购荃银科技、皖农种业两家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会计政策发生了2次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①第一次会计政策变更

A.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以上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B.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a.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企业按照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减少了金融资产类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b.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c.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d.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e.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企业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与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不需要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公司将于2019年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

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C.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②第二次会计政策变更

A.变更原因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

B.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规定，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a.资产负债表项目

- a).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 b).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 c).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b.利润表

- a).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 b).“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 c).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c.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d.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和调整，不影响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③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年8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6）。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减少1家、新增1家，具体如下：

①处置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

2019年4月18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安徽荃银高盛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转让所持荃银高盛截至2019年3月31日债权及案件受理费等合计3,578,903.28元及51%的股权。债权及股权受让方中合恒丰以其名下1,497.93平方米的房产作价8,678,903.28元，用以支付上述受让债权及股权对价。报告期，荃银高盛已完成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相关工

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合肥市蜀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②新设子公司导致合并范围变动

2019年6月12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合资设立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532万元，与国家水稻商业化分子育种技术创新联盟的部分科研单位或科研人员共同设立注册资本1,000万元的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研究院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53.2%。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研究院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正式成立，工商最终核准名称为“上海中科荃银分子育种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9年7月3日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